

花蓮縣太昌國小(含幼兒園)校園防疫緊急應變計畫

109.02.19

一、依據：

- (一)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1 月 30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010101 號函辦理。
- (二) 花蓮縣政府 109 年 1 月 30 日府教體字第 1090017225 號函辦理。
- (三) 花蓮縣政府 109 年 2 月 18 日電子文公告：花蓮縣各級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校園應變處理作業流程」如附件一。

二、目的：

- (一) 為避免本校學童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毒及其他傳染性疾病，有效防治疫情在校園內流行，以確保師生健康。
- (二) 為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毒疫情擴大，提醒 109 年起於中國大陸等疫情流行地區從事旅遊、探親、學術交流等活動，務必對該疾病提高警覺，保持良好衛生習慣，落實各項防護及自我健康管理措施，以降低感染風險，確保個人健康。

三、防疫對象：全校親、師、生及校外來訪人士。

四、時間：即日起、加強防護期為開學後一個月，得視疫情狀況順延。

五、實施內容：

實施重點 (實施時間)	實施方法
成立 防疫工作小組 (寒假中)	由校長召集成立防疫工作小組(各處室主任、生教組長、事務組長、校護)，訂定本校防疫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預防 聯繫調查 (寒假中)	1. 利用簡訊、line 預先發送防疫通知，提醒全體教職員工、家長及學生注意事項。 2. 暫停寒假中各項課照、幼托、社團、校隊集訓等活動。
加強宣導 課程教學 (109.02.25 起)	1. 開學日 2/25 之 08:40~09:20 全校集合及班級衛教，進行防疫宣導說明。 2. 利用兒童朝會及導師晨會時間等各種及會場所進行各項防治宣導。 3. 加強學童正確的防治觀念與方法。 4. 發防治通知單進行家庭宣導。 5. 設立宣導專區(海報、校網)，進行全面防治宣導。 6. 適時加強防疫知識宣導影片或內容，落實防疫措施。
調查、追蹤、 治療及隔離 (109.02.25~疫 情緩和)	1. 本人或其同住親戚有出入境相關史者：掌握學生及教職員工前往中港澳等疫情流行地區名單。請其於入境後起 14 日內在家自我管理，不到校上課上班。如發現有相關症狀者，請即刻撥打 1922，依指示就醫。 2. 對象為學生 (1) <u>學生出門前</u> ，請家長在家量體溫。若有發燒(額溫 37.5°C+耳溫

	<p>38°C)及相關症狀，即刻聯繫學校請假。並馬上就醫檢驗。盡量不上課。</p> <p>(2) <u>學生每天到校後</u>，早上 08:00 前到校者，請到東門口防疫站消毒雙手、量額溫及做紀錄。其餘 08:00 後到校者，請先到防疫站(視情況延長至 8:20)或健康中心量體溫及消毒雙手。額溫低於 37.5°C 者始能進入班級教室。</p> <p>(3) 若發現有<u>額溫高於 37.5°C 者</u>或不尋常情形，應讓其戴上口罩(主動提供其口罩)，患者為學生則立刻聯繫家長帶回檢查就醫，並強制居家隔離直到完全康復，且不具傳染力為止，並列入追蹤對象。健康中心針對各班發燒學童如疑似病例時，立刻聯繫家長帶回檢查就醫，並列入追蹤對象。</p> <p>(4) 防疫處理流程圖如附件一，學生防疫檢測站工作內容及輪值表如附件二。</p> <p>3. 對象為教職員工(含代課、社團、教練、志工等)</p> <p>(1) <u>每日上班上課前</u>：請做好自我監測，自行在家量體溫，若有發燒及相關症狀，即刻通知人事或教務處辦理請假。並馬上就醫檢疫，回報檢疫結果，盡量不上班。</p> <p>(2) <u>教職員工到校後</u>，請到學輔處門口防疫站先消毒雙手，再量體溫及做紀錄。</p> <p>(3) 若發現有<u>額溫高於 37.5°C 者</u>或不尋常情形，請向教務處或人事告假，即刻到醫院辦理檢疫，並回報檢疫結果，以利後續職課務安排。</p> <p>4. 對象為其他人員</p> <p>(1) 午餐工作人員(含廚工、送貨員等)依據花蓮縣午餐工作管理辦法辦理防疫。</p> <p>(2) 其他洽公、訪客、家長、送郵件貨物等入校一律<u>戴口罩</u>，入校後必須<u>先到</u>學輔處門口的防疫站消毒雙手，量體溫及做紀錄。</p> <p>(3) 若發現有額溫高於 37.5°C 者或不尋常情形，請即刻離校，暫時不得再進入校園。</p> <p>5. 每日填報花蓮縣各級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調查表</p>
<p>環境清潔、消毒及衛生教育(隨時進行)</p>	<p>1. 開學前，學校教職員工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p> <p>2. 開學日 2/25 當日 8:00~8:35 進行室內大掃除及防疫消毒。</p> <p>3. 加強防護期：每週一、三午餐後，進行班級教室消毒工作。</p> <p>4. 平日消毒：每週三中午餐後消毒，齊力進行環境管理。利用每日打掃時間加強校園環境清潔。</p> <p>5. 全面消毒：如發現疑似或確診病例時，則其所使用過的物品均全面徹底消毒；該班於個案痊癒前每天午餐後進行消毒工作。</p> <p>6. 各洗手檯均掛上肥皂，並培養學童正確洗手的好習慣。(參考防疫洗手大作戰影片)</p> <p>7. 各班午餐前均養成洗手的好習慣，打菜及端菜的學童均先洗手，戴上口罩、帽子及圍裙。</p> <p>8. 清查並提供充足防疫用品(肥皂、消毒液、口罩、額溫槍)，對疑似呼吸道感染症狀之師生，應請其戴口罩(若有急要需求，請找校護領取並確實登記)，指導其適當休息與適當補充水分，並儘速送</p>

	醫治療。 9. 檢視洗手設備是否符合落實教職員工生勤洗手需求，於疫情期間適時調整為正常出水量。
心理輔導 (必要時)	1. 為避免學童及家長恐慌，落實正確觀念宣導。 2. 如出現疑似或確診病例時，針對病例及班級進行心理輔導。
補救教學 (必要時)	1. 如遇流行高峰期，停課期間可視實際需要將課程學習相關教材公告於學校網站。復課後應訂定補課計畫、安排教學進度，並得彈性調整上課時間。 2. 學校出現確診個案：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安親班及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 14 天。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六、疫情防治工作分組：

職稱	內容
召集人 校長	1. 統籌指揮緊急應變行動，成立緊急應變防疫小組。 2. 督導、綜理校園傳染病防治各項事宜。 3. 依教育部規定辦理各項停課、決議事項。 4. 召開會議及指定人員對外發言。
學輔主任 幼兒園主任	1. 協助督導執行校園防治疫情全盤因應事宜。 2. 協助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統籌相關防疫事項。 3. 擔任疫情相關事件之對外發言人，新聞聯繫與發布。 4. 安排防疫小組輪值表。 5. 每日填報花蓮縣各級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調查表
教務處 幼兒園	1. 依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流行疫情分級及配合教育部律定之停課標準，完成學校停課、復（補）課規劃。 2. 若有停課，各校復課後應訂定補課計畫、安排教學進度，並得彈性調整上課時間。 3. 本校有疑似病例發生時，督導科任教室等公共區域消毒作業。 4. 鐘點教師、課照教師聯繫網絡訊息傳達、課務調整。 5. 因應疑似或確診病例安排代課教師或課務調整。
總務處 幼兒園	1. 協助校園防疫物資採購。 2. 當本校有疑似病例發生時，督導公共區域消毒作業。 3. 等候就醫之隔離或封鎖區域之管制。 4. 加強防護期，管制洽公及校外人士進入校區之檢疫。 5. 檢視洗手設備是否符合落實教職員工生勤洗手需求，於疫情期間適時調整為正常出水量。
人事主任	1. 疑似病例或確定病例之請假規定、停止上班規定。 2. 擬訂行政同仁代理名冊及教職員工通訊錄，以為疑似或確診病例時之因應作為。 3. 關心及掌握教職員工健康狀況。調查追蹤教職員工與其同住親戚出入境紀錄與回報。
輔導組長 專輔老師	1. 加強生命教育、心理輔導，減少學生與家長恐慌心理。 2. 如出現疑似或確診病例時，針對病例及班級進行心理輔導。

職稱	內容
	3. 臨時發現疑似病例，協助導師聯繫家長。
生教組長 校護 充實行政	1. 執行學校防疫宣導之相關作為、疫情通報作業及醫護相關之因應措施。 2. 擬定家長配合檢疫工作通知單(109.02.21)。 3. 密切與衛生單位協調聯繫，掌握疫情狀況，提供防疫專業資訊及媒體相關報導予相關單位參考。 4. 與當地衛生及環保單位，預先準備消毒劑及防護等器材，必要時實施消毒作業或協助護送就醫。 5. 校園防疫物資採購。 6. 製作體溫紀錄表，各項公告提醒佈告標語。
體育組長	規劃與督促提升免疫力之體育相關活動，如跑步、跳繩、健身操等。
班級導師	1. 關心及掌握親子健康狀況。調查追蹤班級學生與其同住親戚出入境紀錄與回報。 2. 運用簡訊、line 等相關通知，發送防疫相關通知並提醒家長及學生注意事項。 3. 初級預防及防治觀念教學。 4. 加強防護期間，督導學生每日量體溫與紀錄(東門口或健康中心)。 5. 親師溝通與家庭防疫提醒。 6. 班級教室及物品消毒作業。 7. 疑似或確診個案追蹤後續狀況。

七、經費預算：所列各項物品，若縣府統一發放，則無需採購。

品名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計	備註
額溫槍	支	7	2200	15400	
消毒噴灑機	台	2	2000	4000	
酒精	罐	20	75	1500	
漂白水	罐	48	30	1440	
電池	個	48	30	1440	
東門口遮雨棚	式	1	18000	18000	
雜支	式	1	1000	1000	
總計				42780	

八、檢疫站工作內容及輪值表如附件二

九、備註：防疫期間，

(一)學生於 07:30 前到校者，一律在東門外帳篷區等候，防疫站等候檢測完畢，始可入班級教室。

(二)東西南北門，開放入校園時間表如下，請全體親師生配合辦理。

門口	東大門	東小門	西大門	南小門	北大小門、 南大門、西小門
開放時間	上學時間 07:30~08:00	07:30~17:00	09:00~17:20 按對講機開門	網球隊 練球時間	全日上鎖

(三)洽公、訪客、送貨、家長等需進入校園者，一律配戴口罩、至學輔處門口防疫站消毒雙手、量額溫及登記。

(四)非經校方同意，校外人士不得隨意進入各大樓教學區。

十、本計畫實施辦法經防疫小組會議討論後，由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主辦處室

敬會處室

校長

學輔處

教務處：李采綾

陳怡燕

總務處：孫小佩

人事：葛蘭寶

會計：邱立筑

◎附件二：學生防疫站工作內容及輪值表

1. 學生防疫站地點：設於本校東門口內遮雨棚下。
2. 執勤時間：07:30~08:20。
3. 工作人員：小學部 3 人(2 量體溫+1 登記)、幼兒園 1 人、學輔處機動 1 人
4. 資材箱(總務處訂製上鎖)：小學部 2 支額溫槍+2 台消毒機、幼兒園 1 支額溫槍+1 台消毒機、全校學生紀錄表、文具、口罩。
5. 工作人員輪值表依導護輪值表序排定，增加學輔處機動組，每週(月)加班時數辦理補休。
6. 學輔處機動人員：07:30~08:00 留守辦公室應變、8:00~8:20 支援遲到學生處置、發燒學生處置與聯繫、負責(以 skype 或 line)通知導師當天尚未量額溫及紀錄之學生座號，提醒其到校後到健康中心補量。
7. 若發現有額溫高於 37.5°C 者或不尋常情形，應讓其戴上口罩(主動提供其口罩)，引領到暫時隔離區(校內游泳池南小門)等候家長接送，登記者以手機聯繫機動組應變。

原導護輪值表暨新增防疫站輪值表

週次	起迄日期		總導護 東門放學	東門上學 導護	東門學生防疫站時間及工作內容				
					7:30~8:00	7:30~8:00	7:30~8:00	8:00~8:20	7:30~8:20
					提醒消毒 量額溫	提醒消毒 量額溫	登記 (手機聯繫)	提醒消毒、 量額溫、登記	聯繫、機動 應變
1*	2/25	2/27	孫小佩	王若竹	謝定哲	陳雅琪	林孝洵	張銘煌	陳怡燕
2	3/2	3/6	沈聖輝	陳暉	謝定哲	陳繹凱	孫小佩	張銘煌	張麟玉
3	3/9	3/13	張瑞蘭	周慧貞	謝定哲	吳曙吟	沈聖輝	張銘煌	翁純玉
4	3/16	3/20	劉曉燕	陳雅琪	謝定哲	何耀州	張瑞蘭	張銘煌	翁純玉
5	3/23	3/27	劉育如	陳繹凱	謝定哲	林婷妤	劉曉燕	張銘煌	陳怡燕
6*	3/30	4/3	翁純玉	吳曙吟	謝定哲	郝淑芬	劉育如	張銘煌	張麟玉
7	4/6	4/10	林益誠	何耀州	謝定哲	黃彥智	翁純玉	張銘煌	張瑞蘭
8	4/13	4/17	陳怡燕	林婷妤	謝定哲	沈曉琪	林益誠	張銘煌	張瑞蘭
9	4/20	4/24	依仰拿難	郝淑芬	謝定哲	李妍嬉	陳怡燕	張銘煌	張麟玉
10	4/27	5/1	張麟玉	黃彥智	謝定哲	陳素瓊	依仰拿難	張銘煌	陳怡燕
11	5/4	5/8	林孝洵	沈曉琪	謝定哲	吳煜明	張麟玉	張銘煌	翁純玉
12	5/11	5/15	孫小佩	李妍嬉	謝定哲	賴清雯	林孝洵	張銘煌	張瑞蘭
13	5/18	5/22	沈聖輝	陳素瓊	謝定哲	曾玉華	孫小佩	張銘煌	陳怡燕
14	5/25	5/29	張瑞蘭	吳煜明	謝定哲	湯欣運	沈聖輝	張銘煌	張麟玉
15	6/1	6/5	劉曉燕	賴清雯	謝定哲	陳玉珍	張瑞蘭	張銘煌	翁純玉
16	6/8	6/12	劉育如	曾玉華	謝定哲	周慧貞	劉曉燕	張銘煌	張瑞蘭
17*	6/15	6/19	翁純玉	湯欣運	謝定哲	陳暉	劉育如	張銘煌	陳怡燕
18*	6/22	6/26	林益誠	陳玉珍	謝定哲	王若竹	翁純玉	張銘煌	張麟玉
19	6/29	7/3	陳怡燕	周慧貞	謝定哲	陳雅琪	林益誠	張銘煌	翁純玉
20	7/6	7/10	依仰拿難	陳暉	謝定哲	陳繹凱	陳怡燕	張銘煌	張瑞蘭
21*	7/13	7/15	張麟玉	王若竹	謝定哲	吳曙吟	依仰拿難	張銘煌	陳怡燕

